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:437001臺中市大甲區中山路1段720

號

承辦人:教師兼實驗研究組 歐哲銘

電話: 04-26877165#337

電子信箱:tc150@djsh.tc.edu.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:甲中教字第114000958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附件1 (387050100U 1140009581 ATTACH1. pdf)

主旨:本校辦理114學年度前導暨高中優質化計畫-人權教育X媒 體識讀主題「罪,罪犯與他們的產地」師生共學講座,請 貴校轉知並請惠予報名教師公(差)假,詳如說明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校114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普通型 型數位前導學校計畫」計畫書辦理。
- 二、活動資訊:
 - (一)日期:114年12月3日(星期三)。
 - (二)時間:下午2時至4時(報到時間:下午1時30分至2

時)。

- (三)地點:本校科學館會議中心。
- (四)講師: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戴伸峰教授。

三、報名資訊:

- (一)研習對象:歡迎前導暨高優計畫夥伴學校教師。
- (二)報名時間: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4年11月28日(星期



8

五)止 ,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,課程 代碼 【5359228】。

(三)報名人數:人數上限60人,額滿為止。

(四)研習時數:全程參與之教師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四、敬請貴校惠予所屬報名人員公(差)假出席參加。

正本: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(114)

副本:本校教務處電2075/11/13文



